

关于推动广大基层团组织 组织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工作提示

各省级团委基层建设部门：

3月5日，团中央印发在全团开展“学党史、强信念、跟党走”学习教育的通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加强团员先进性建设的难得机遇，是检验全团大抓基层成效的重要契机，是广泛激活基层团支部的重要载体。现就落实全团部署安排、组织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1. 明确重点任务

——基层团支部以支部大会为主要形式，分专题开展不少于4次党史学习会；年底前结合团员年度教育评议和团员先进性评价，开展1次专题组织生活会。

——团的领导机关专职干部、基层团（工）委书记特别是大中学校团委书记，面向基层团员青年至少讲1次党史主题团课、参加2次团支部学习交流互动。

——基层团委、团总支在“五四”期间开展一次集中入团仪式。

——广大基层团组织在“五四”期间、七月上旬、国庆前后，开展3次主题团日活动。

2. 督促落实机制

——立即组织发动。将全团部署安排、学习任务、工作要求等传递到广大基层团组织，指导基层团委制定细化方案，提醒督促其按要求组织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实时线上监测。“智慧团建”系统将于3月底开辟学习教育专区，要提醒指导基层团组织及时在系统上记录上报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各级团的领导机关依托系统及时掌握各地学习教育整体进度，有针对性地做好提醒督促。对团员个人的自学情况，通过团中央“青年大学习”后台数据进行监测评估。

——进行电话抽查。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定期对基层团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情况进行电话抽查，了解工作进展、发现解决问题。

——开展实地督导。各级团的领导机关要结合线上监测和电话抽查情况，每季度对进展整体较慢的地区开展实地督导，指导督促其更好落实工作部署。

——加强信息报送。各省级团委要及时梳理组织化开展学习教育的情况，及时向团中央基层建设部报送工作开展情况和案例。

组织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情况纳入2021年团的基层建设重点工作考核。

联系人：邓广宇

联系方式：010—85212832

电子邮箱：dengguangyu@gqt.org.cn